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双环传动，股票代码：002472）于2020年4月17日、4月20日、4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2020年4月15日，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23），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国内汽车市场产销大幅下降、公司及上下游企业复工延迟、物流受阻等因素，导致公司一季度营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亏损。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公司已逐步恢复到正常生产经营状态，公司管理层及时调整经营策略，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预约披露日为2020年4月30日，公司将在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具体财务数据。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其他日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2020年4月17日，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特斯拉样品采购订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双环传动（嘉兴）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获得了特斯拉公司样品采购订单，特斯拉将向全资子公司采购传动零部件。

此次交易为样品采购，涉及数量较少，全资子公司不做收费。因此，预计该事项对公司

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与特斯拉的合作，在执行过程中在法规政策、市场等方面可能存在受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风险；此次样品开发完成后进入实质性批量供货尚存在不确定因素。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经核查，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三、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如股价异动发生在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披露前 10 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应当在异常波动公告中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预披露。公司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根据前述规定，公司对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预披露：

以未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6 元（含税）。（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2019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1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267.87 万元。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准。

3、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23），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 2020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1,800 万元—2,300 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